



黄石大信正信会计师事务
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省黄石市下陆区杭州西路
206号华迅大厦11楼

Huangshi Daxinzhengxi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11/F, Huaxun Building, No.206 Hangzhou
West Road, Xia lu Dist. Huangshi
City, Hubei Province, China
电话 Telephone: (0714) 6289415

大冶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专项审计报告

黄正师专审字[2022]第017号

黄石大信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HUANGSHI DAXINZHENGXI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防伪编号：07142022041007561318



微信扫一扫查询真伪

黄石大信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已签

报告文号：黄正师专审字[2022]017号
委托单位：大冶市发展和改革局
被审验单位名称：大冶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所在地：黄石市
事务所名称：黄石大信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类型：其他专项审计
报告日期：2022-04-02
报备日期：2022-04-02
签名注册会计师：邱任平 杨红

大冶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专项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黄石大信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事务所电话：0714-6289415
通信地址：湖北省黄石市下陆区团城山街道杭州西路206号（杭州公馆）B座11楼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请与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027-87305466

防伪技术支持电话：0755-82733911

防伪查询网址：<http://dsjpt.hbicpa.org/check>

专项审计报告

黄正师专审字[2022]第 017 号

大冶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我们接受委托，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的内容和要求，对大冶华润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冶华润公司”或“公司”）2020 年 11 月至 2022 年 3 月（以下简称“约定期间”）工商业天然气因上游涨价增加的采购成本及执行联动顺价后的差额收入等方面内容进行专项审计。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核算，提供完整、真实、合法的审计资料是华润燃气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增加的采购成本、联动顺价差额收入等内容进行审计，并出具专项审计报告。我们的审计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进行的，在审计过程中，我们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询问相关人员、查阅有关文件、会计凭证、分析复核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现将审计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目的

本次对大冶华润公司约定期间用以联动顺价差额收入弥补增加采购成本进行审计，目的是为大冶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确定大冶市工商业天然气用户在联动顺价的基础上再上浮单价提供参考依据。

二、审计内容与审计范围

（一）审计内容

1. 工商业天然气 2020 年 11 月至 2022 年 3 月采购成本情况；
2. 工商业天然气 2020 年 11 月至 2022 年 3 月销售收入情况；
3. 工商业天然气 2020 年 11 月至 2022 年 3 月采购成本增加情况；
4. 工商业天然气 2020 年 11 月至 2022 年 3 月联动顺价差额收入情况；
5. 工商业天然气 2020 年 11 月至 2022 年 3 月以联动顺价差额收入弥补增加的采购成本情况；
6. 未弥补的成本在 2022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期间执行联动顺价，预计上浮差额单价情况。

（二）审计范围

与上述审计内容相关期间天然气采购、销售会计核算资料，购销合同及其他



相关资料。

三、审计依据

(一)国家发展改革委 2019 年 3 月 27 日发布《关于调整天然气基准门站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9〕562 号)

(二)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 年 3 月 13 日发布《湖北省天然气短途管道运输和配气价格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鄂发改规[2019]1 号)

(三)大冶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1 年 1 月 11 日签发的《关于非居民用天然气销售价格继续实行联动顺价的通知》(冶发改发〔2021〕2 号)

(四)大冶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1 年 12 月 14 日签发的《关于非居民用天然气销售价格继续实行联动顺价的通知》(冶发改发〔2021〕45 号)

(五) 大冶华润公司提供的天然气采购合同及相关资料:

1. 大冶华润公司与深圳市华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签订的《天然气购销合同》及 2021 年 10 月签订的《天然气销售及购买合同补充协议》;

2. 大冶华润公司与湖北能源集团鄂东天然气有限公司 2021 年签订的《天然气销售及购买合同》及 2021 年 10 月签订的《天然气销售及购买合同补充协议》;

3. 大冶华润公司与黄石中石油昆仑城投燃气有限公司《2020-2021 年天然气购销合同》、《2021-2022 年天然气购销合同》及《2021-2022 天然气购销合同补充协议》;

4. 大冶华润公司 2020 年 11 月-2022 年 3 月的财务资料。

(六)审计业务约定书。

四、审计工作程序

(一)2022 年 3 月 28 日,大冶发改局发出询价结果通知,选定我公司为大冶华润公司约定期间审计项目中标单位;

(二)成立项目组,制定审计工作方案。项目组由具有法定资质的黄石大信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负责组建,成员包括具有法定资质的注册会计师和助理人员;

(三)2022 年 3 月 28 日发送审计资料清单,指导大冶华润公司填报相关明细表;

(四)实地审计:2022 年 3 月 29 日-2022 年 3 月 31 日在大冶华润公司进行

实地审计，审阅相关文件、会计账簿、原始凭证、购销合同等，并做好实地审计记录；

(五)反馈、出具专项审计报告。2022年4月1日，在大冶发改局与大冶华润公司沟通审计初步意见，4月2日对沟通期间提出的异议进行核查核实，后经修改完善后按事务所的质量控制规程进行复核，确定审核结论，出具审计报告。

五、被审计单位基本情况

大冶华润公司于2002年6月28日由武汉华润燃气有限公司投资成立，注册资本6000万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吴云怀，统一信用代码：91420281739130284J，注册地址为大冶市新冶大道98号，经营范围包括许可项目：燃气经营；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燃气汽车加气经营；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供电业务；检验检测服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合同能源管理；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热力生产和供应；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站用加氢及储氢设施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日用百货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洗车服务；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机械设备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工业工程设计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六、审计情况

(一)约定期间采购成本审核情况

大冶华润公司2020年11月至2022年3月采购天然气38590.67万立方米（包含2022年3月暂估采购数量），发生采购成本84,951.31万元（包含2022年3月暂估成本），加权平均后采购单价为2.2013元/立方米。

经审核，2020年11月至2022年3月采购的天然气包含居民、公福、转供和车用。剔除居民、公福、转供、车用等实际采购工商业用天然气35403.68万立方米，发生采购成本77,639.62万元，加权平均后采购单价为2.1930元/立方米。

上述明细详见附件 1：2020 年 11 月至 2022 年 3 月天然气采购明细表。

(二) 约定期间工商业天然气销售收入情况

经审核，2020 年 11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工商业天然气累计销售 35058.08 万立方米天然气，累计销售收入 88,685.22 万元(包含 2022 年 3 月份暂估)。其中：工业用户累计销售 33975.30 万立方米，累计收入 85,765.90 万元；商业用户累计销售 1082.77 万立方米，累计收入 2,919.32 万元。

上述明细详见附件 2：2020 年 11 月至 2022 年 3 月工商业天然气销售明细表。

(三) 约定期间工商业天然气采购成本增加情况

经审核，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关于调整天然气基准门站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9〕562 号)，湖北省天然气基准门站单价为 1.6697 元/立方米(含税价 1.82 元)。2020 年 11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工商业天然气加权平均后采购单价为 2.1930 元/立方米，约定期间的采购单价高于基准门站价 0.5233 元/立方米(含税为 0.5704 元/立方米)。由此得出约定期间采购成本增加额 18,526.74 万元。即：

$$\begin{aligned} \text{采购成本增加额} &= \text{约定期间的采购量} \times (\text{实际采购单价} - \text{基准门站单价}) \\ &= 35403.68 \times (2.1930 - 1.6697) \\ &= 35403.68 \times 0.5233 \\ &= 18,526.74 (\text{万元}) \end{aligned}$$

(四) 约定期间工商业天然气执行联动顺价差额收入情况

鉴于近几年天然气上游供应价格已由季节性上涨变为年度常态化上涨，导致天然气销售企业经营成本持续增长，运营压力不断增大。为确保天然气市场正常供应，经大冶市政府同意，大冶市发展和改革局于 2021 年 1 月 11 日下发了“冶发改发〔2021〕2 号”文件明确：工商业天然气联动顺价由 2.492 元/立方米上浮到 2.7234 元/立方米，联动顺价时间自 2020 年 1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止；2021 年 12 月 14 日下发了“冶发改发〔2021〕45 号”文件明确：工商业天然气联动顺价由 2.492 元/立方米上浮到 2.8554 元/立方米，联动顺价时间从 2021 年 1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止。

由此联动顺价差额收入确认时间分别为 2020 年 1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0 月

31日和2021年11月1日至2022年10月31日；确认上浮的单价差额分别为0.2123元/立方米(含税单价0.2314)和0.3334元/立方米(含税单价0.3634)。

1. 2020年11月1日至2021年10月31日取得顺价差额收入

2020年11月1日至2021年10月31日工商业天然气累计销售24137.55万立方米，累计取得顺价差额收入5,124.40万元。即：

$$\begin{aligned}\text{工商业天然气顺价差额收入} &= \text{销售量} \times \text{上浮单价差额} \\ &= 24137.55 \times 0.2123 \\ &= 5,124.40 (\text{万元})\end{aligned}$$

2. 2021年11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取得顺价差额收入

2021年11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工商业天然气累计销售10920.52万立方米(包含2022年3月份暂估)，累计取得顺价差额收入3,640.90万元。即：

$$\begin{aligned}\text{工商业天然气顺价差额收入} &= \text{销售量} \times \text{上浮单价差额} \\ &= 10920.52 \times 0.3334 \\ &= 3,640.90 (\text{万元})\end{aligned}$$

经审核，约定期间工商业天然气执行联动顺价差额收入为8,765.30万元。

(五) 约定期间以联动顺价差额收入弥补增加的采购成本情况

综上(三)(四)可以确定：大冶华润公司执行约定期间的工商业天然气联动顺价后实现差额收入8,765.30万元弥补约定期间增加的采购成本18,526.74万元后尚有9,761.44万元成本未能补足。即：

$$\begin{aligned}\text{顺价结余} &= \text{顺价差额收入} - \text{增加的采购成本} \\ &= 8,765.30 - 18,526.74 \\ &= -9,761.44 (\text{万元})\end{aligned}$$

(六) 预计未弥补的采购成本增加额联动顺价上浮差额单价情况

首先，预计2022年4月1日-10月31日期间天然气销量

根据大冶发改局签发的冶发改发(2021)45号”文件规定：工商业天然气联动顺价由2.492元/立方米上浮到2.8554元/立方米，联动顺价时间从2021年11月1日起至2022年10月31日止。我们理解大冶华润公司未能弥补的成本的可以在2022年4月1日-10月31日期间补足。由于该时段销售尚未开始，其工商业天然气销售量暂没有数据，经我们与委托方及大冶华润公司三方协商后确定

以上年度同期工商业天然气销售量为基础，考虑目前市场情况增长 5%作为该时段的预估销量。经审阅，上年同期工商业天然气销售量为 14711.90 万立方米，在此基础上增长 5%为 15447.49 万立方米。

其次，预计工商业天然气需要从基准价上浮单价

综上(五)可以确认，大冶华润公司尚有成本 9,761.44 万元未能补足，据此测算，预计工商业天然气需要从基准价上浮 0.6888 元/立方米(含税)后可以减轻华润燃气公司运营压力。具体公式如下：

$$\begin{aligned} \text{上浮单价差额} &= \text{未弥补增加的成本} \div \text{2022 年 4-10 月预估销售气量} \times (1 + \text{增值税率}) \\ &= 9,761.44 \div 15,447.49 \times (1 + 9\%) \\ &= 0.6319 \times (1 + 9\%) \\ &= 0.6888 \text{ 元/立方米(含税)} \end{aligned}$$

七、审计结论

(一)我们认为，大冶华润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核算，上述数据公允反映了工商业天然气 2020 年 11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购销售情况。

(二)大冶华润公司约定期间的工商业天然气采购成本增加 18,526.74 万元，取得顺价差额收入 8,765.30 万元弥补约定期间增加的采购成本后尚有 9,761.44 万元未补足。

(三)预计工商业天然气基准价上浮 **0.6888 元/立方米(含税)**可以减轻大冶华润公司运营压力。

上浮后的联动单价为 3.1808 元/立方米(含税)。具体公式如下：

$$\begin{aligned} \text{联动单价} &= \text{大冶基准售价} + \text{未弥补增加的成本} \div \text{2022 年 4-10 月预估销气量} \times (1 + \text{增值税率}) \\ &= \text{基准价} + \text{上浮单价差额} \\ &= 2.492 + 0.6888 \\ &= 3.1808 \text{ 元/立方米(含税)} \end{aligned}$$

八、其他事项

(一)本报告所列示的金额均不含增值税，除特殊注明例外。

(二)本报告中 2022 年 3 月采购数量和单价，均是以 2022 年度采购合同确定。

(三)依据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湖北省天然气短途管道运输和配气价格管理办法的通知》(鄂发改规[2019]1号)规定天然气供销差率为3.5%，华润燃气公司约定期间的供销差率为0.98%。

(四)本报告仅供大冶市发展和改革局会了解大冶华润公司2020年11月至2022年3月的购销情况及增加采购成本情况时使用，不用于其他目的。

黄石大信正信会计师事务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黄石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红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日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监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200714692758L

名称 黄石大信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陈堂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验证企业资本；办理合并、分离、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设计会计制度；担任会计顾问；培训会计、审计和财务管理人员等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办理基本建设工程预算、结算、决算审核业务。

注册资本 伍拾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00年01月31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湖北省黄石市黄石大道467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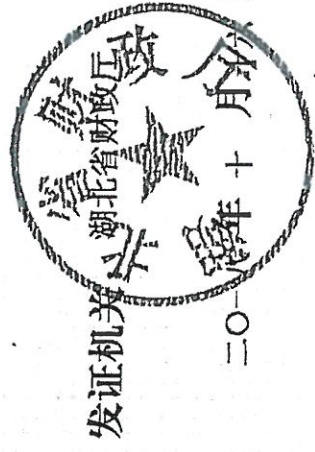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0年07月02日

证书序号: 001067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黄石大信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陈堂国

经营场所: 黄石市黄石大道467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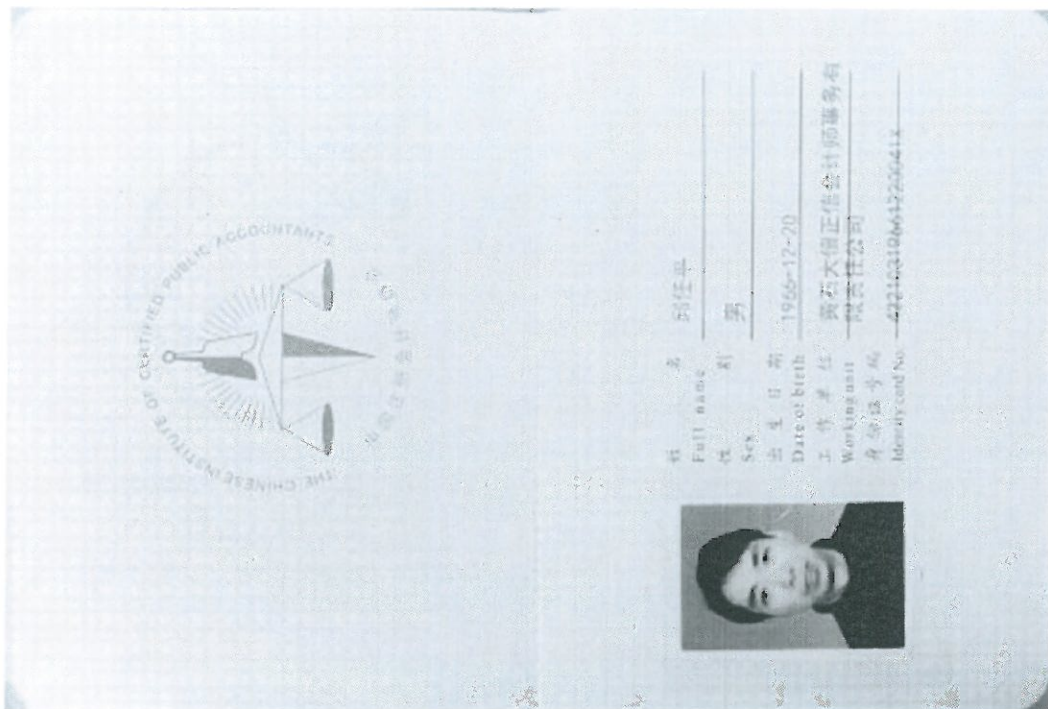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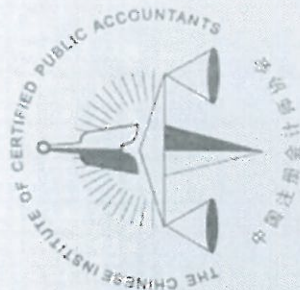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 42020214

批准执业文号: 鄂财注发(1999)1530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9年12月20日





姓名 杨虹
Full name 杨虹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8-07-0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黄石大信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0204197807046525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杨虹 (420202144325)

2021年已通过



大信正信公司
附件专用章

证书编号: 42020214432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 年 08 月 23 日
Date of Issuance